

附表三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\_\_\_\_\_年度可提撥工程獎金計算表

工程 編號	種類 (請勾選)		工程預算 金額(A)	工程管理 費(C)	工程預算執行 數(B)	全年度預算執行率 (%) $(B/A*100\%)$	工程管理費可提 撥比率(%) $(D)$	可提撥工程獎金金 額 $(E=C*D)$	個人績效獎金上 限 $(F=E*50%*20\%)$
	自辦	非自 辦							
合計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各工程實際提撥額度：

(一) 自辦工程規劃、設計或監造相關業務者：

1. 全年度預算執行率達 80% 以上者，得於實際執行之工程費實提工程管理費 40% 內提撥。
2. 全年度預算執行率達 70% 以上未達 80% 者，得於實際執行之工程費實提工程管理費 35% 內提撥。

(二) 非自辦工程規劃、設計或監造但實際從事工程相關業務者，按自辦工程規劃、設計或監造相關業務者之提撥額度之 70% 提撥。

(三) 全年度預算執行率，係指各工程實際支付數及應付未付數之合計數(B)占該工程全年度可支用預算數(A) (含以前年度保留數及當年度法定預算數) 之比例，且按個別工程分別計算。

二、可提撥工程獎金金額包含職務獎金(當年度提撥之工程獎金額度之 50% 數額)、單位績效獎金(當年度提撥之工程獎金額度之 50% 數額為績效獎金，其中當年度提撥之績效獎金額度之 80% 數額)及個人績效獎金(當年度提撥之績效獎金額度之 20% 數額)。當年度未核發之個人績效獎金餘額流入單位績效獎金內運用。

三、年度工程獎金提撥上限，依本署工程獎金支給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，由人事室於每年 11 月底前核算；非本計算表所列合計數額均可發給。

單位主管：\_\_\_\_\_ (簽名)